**2023年重庆市中小学生排球比赛**

**竞赛规程**

一、主办单位

重庆市教育委员会

重庆市体育局

二、承办单位

九龙坡区教育委员会

渝北区教育委员会

九龙坡区体育局

渝北区体育局

三、比赛时间及地点

时间：2023年7月2日-6日（中小学男子）

 2023年7月3日-7日（中小学女子）

地点：重庆市育才中学校（中小学男子）

 重庆市第八中学校、渝北区同茂小学（中小学女子）

四、参赛单位及组别

全市各普通中学（含中等职业学校）、各小学均可以校为单位组队参赛。

本次比赛设高中男子组、初中男子组和小学男子组。

五、参赛资格

1. 报名参加高中组比赛的运动员必须是2004年9月1日（含）以后出生的在校在籍高中生，参加初中组比赛的运动员必须是2007年9月1日（含）以后出生的在校在籍初中生，参加小学组的运动员必须是2010年9月1日（含）以后出生的在校在籍小学生。以学籍所在学段参赛，不得跨组参赛。
2. 所有参赛队员具有属于重庆市的第二代身份证（户籍不在重庆市的运动员可提供近3年在所代表学校就读的学籍证明，并加盖区县教育行政主管部门的公章），且正式学籍在当地教育行政部门管理的普通中学(含普通职业中学)、小学在校学生，并在参赛学校就读1年(含1年)以上。
3. 已正式调入体工队、职业俱乐部队的运动员不得参加比赛。
4. 参赛运动员须思想政治进步，遵守运动员守则，文化课考试合格。参赛运动员必须遵守中小学生守则；染发、蓄长发、留怪异发型、衣着不整者一律不得上场参赛。
5. 凡曾代表各省(区、市)、俱乐部、行业体协、企业参加过下列比赛：中国排球超级联赛、全国排球锦标赛、全国排球大奖赛、全国排球冠军赛、全国青少年U21男子排球冠军赛、全国青少年U21女子排球冠军赛、全国青少年U19及以下年龄组排球系列比赛、全国沙滩排球锦标赛、全国沙滩排球冠军赛、全国沙滩排球巡回赛、全国青年U21沙滩排球锦标赛、全国青年U21沙滩排球锦标赛、全国青年U19及以上年龄组沙滩排球系列比赛的运动员均不得参加本次比赛，在中学阶段以学籍所在学校名义参加以上限制性赛事可报名参加比赛。
6. 凡累计参加重庆市中学生排球锦标赛(市教委主办)同一组别满三届（含）的运动员不得参加比赛。
7. 参赛运动员须经医院体检，证明其身体健康，适宜参加该项目比赛。
8. 所有参赛运动员必须在当地保险公司办理往返赛地途中和比赛期间的“人生意外伤害保险”。未办理者，不予参赛。
9. 运动员凭二代身份证原件、学籍证明参赛。

六、报名和报到

1. 每单位可报领队、教练员、助理教练员各1人，运动员14人。
2. 各参赛队[于](http://xyty.cqisport.com/system/index.php?r=site%2Flogin，并将报名表(见附件1)于)6月26日12:00前将电子报名表(见附件1)发送至邮箱：男子发送到335826123@qq.com，女子发送到cqbztwc@163.com，报名后不得更改。纸质版报名表按要求盖章签字后报到时交组委会。九龙坡区报名联系人及电话：隗老师，86051013，13594033173;渝北区报名联系人及电话：周老师15823730663。
3. 请各代表队：中小学男子组7月1日14:30在重庆市育才中学校师陶楼六楼会议室报到，中小学组女子代表队7月2日14:30在重庆第八中学校行政楼五楼会议室报到，并进行资格审查，交验纸质报名表（附件1）、二代身份证原件、学籍证明（加盖学校公章）、体检证明、“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单据复印件、免责申明（附件2）、保证金。
4. 中小学男子组7月1日15:30在重庆市育才中学校师陶楼六楼会议室，中小学女子组7月2日15:30在重庆第八中学校行政楼五楼会议室，召开组委会暨领队、教练员技术联席会议，请各参赛队领队、教练员准时出席。

七、竞赛办法

1. 执行中国排球协会最新审订的《排球竞赛规则2021-2024》。
2. 根据报名队数决定赛制。
3. 中学组网高为2.43米；小学组网高为2米。
4. 中学组小组赛执行三局两胜制，决赛阶段前四名的比赛执行五局三胜制。小学组所有比赛均采用三局两胜制。
5. 循环赛计分方法：

1.胜场多者,排名在前。

2.比赛结果为2:0时，胜队积3分，负队积0分；比赛结果为2:1时，胜队积2分，负队积1分。积分高者，排名在前。

3.当积分相等时，按C值、Z值的顺序决定名次。

4.当两队Z值相等时，两队间最后一场比赛胜者排名在前。

5.当三队或三队以上Z值相等时，则在这几队之间依次按C值、Z值的顺序决定名次。

1. 如某队弃权一场，则各队与弃权队不再比赛，已经比赛的得分无效，并对弃权队予以全市通报。
2. 比赛用球：MIKASA V200W。
3. 各队应准备深浅两种不同颜色的比赛服，上衣前后号码和队长标志，必须符合规则规定，且与报名表相符。

八、名次录取与奖励

1. 各组别分别录取前十二名。前八名颁发集体奖牌，运动员颁发获奖证书。
2. 按6：1的比例评选体育道德风尚奖集体和个人，集体颁发奖牌，个人颁发荣誉证书。
3. 按5：1的比例评选优秀裁判员，颁发证书。前八名代表队教练无违纪违规行为评为优秀教练员，颁发证书。
4. 等级运动员的办理，按体育局最新有关规定执行。

九、资格审查及比赛纪律

1. 为端正赛风，资格审查委员会将在比赛前、比赛中和比赛后对运动员资格进行审查。报名后在全国学籍系统查询该运动员学籍信息，发现有弄虚作假、违反规定者，取消其比赛资格，且不得补报或更换其他运动员。赛中和赛后发现资格有问题的，取消其比赛资格和获奖名次，该队三年内不允许参加该组别的比赛，并全市通报。情节严重者将追究直接责任人和区县(自治县)教委(教育局)、学校领导责任。
2. 对运动员资格有异议者，可向资格审查委员会提交经领队签名认可的申诉报告，同时交纳申诉费1000元方可受理，经查属实将如数退还申诉费，经查不符则不予退回。
3. 严格执行《重庆市学生体育竞赛纪律管理及处罚规定(试行)》，对违反规定的运动员、运动队，将依据《规定》有关条款给予处罚。

十、安全要求

1. 各代表队一定要坚持将广大师生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放在首位，做好参赛队员健康台账，做好健康监测，身体异常的队员不得参赛，把健康教育、安全教育和体育教育结合起来，做好各代表队的组织管理工作。
2. 承办单位和各代表队要制定应急预案，加强应急演练，审慎稳妥组织和参加赛事活动。

十一、其他

（一）裁判长由主办单位选调，裁判员由主办单位和承办单位协商选调。

（二）各参赛队的交通、食宿等费用按照相关规定回原单位报销。

（三）为加强竞赛管理，杜绝违纪现象发生，真正做到公平竞争，确保比赛顺利进行，各参赛队报到时须缴纳“保证金”1000元。比赛中未违反《重庆市学生体育竞赛纪律处罚规定(试行)》的运动队，如数退还所缴纳的“保证金”。

（四）本《规程》的解释权、修改权属主办单位。

（五）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2023年6月21日

附件：1.2023年重庆市中小学生排球比赛报名表

2.2023年重庆市中小学生排球比赛参赛免责声明

3.2023年重庆市中小学生排球比赛达等级运动员名单

附件1：

2023年重庆市中小学生排球比赛报名表

单位（盖章）： 组别：

领队： 联系电话：

教练员： 联系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号码 | 姓 名 | 身份证号码 | 年 级 | 备 注（队长C，自由人L）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区县教委（盖章）体卫艺科负责人签字：

附件2

**2023年重庆市中小学生排球比赛参赛**

**免责申明**

队伍：

本队自愿参加 2023年重庆市中小学生排球锦标赛比赛，保证服从比赛所有规定和一切裁决；本队所有参赛运动员及其监护人对在连续而激烈的比赛中可能发生的危险已有充分的认识，同时承诺所有参赛队员的健康状况能够承受本次比赛，并具备半年内县级以上医院的体检合格证明书；赛前本人已办理了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因此，在比赛期间出现意外伤害、死亡及物品丢失等突发状况所造成的损失由保险公司和本人自行承担，主办方、承办方及其他人员免责。

 领队或教练签字：

时 间：

学校盖章：

附件3

2023年重庆市中学生排球比赛达等级运动员名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性别 | 身份证号码 | 民族 | 党派 | 学历 | 等级 | 代表地区 | 代表单位 | 大项 | 小项 | 组别 | 比赛名称 | 比赛时间 | 比赛地点 | 比赛成绩 | 联系人 | 联系人手机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一级运动员名额：高中男、女子组第一名可申报7名运动员；第二至四名可申报4名运动员。第五至八名可申报2名 运动员。二级运动员名额：高中男、女子组第一名可申报5名运动员，第二至第四名可申报6名运动员，第五名至第八名可申报4名运动员，第九名至第十二名可申报3名运动员。初中男、女子组第一名可申报4名运动员，第二至4名可申报3名运动员，第五至八名可申报2名运动员，第九至十二名可申报1名运动员。